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

## 公佈

### 亞洲聯合財務獲得2,436百萬港元銀團貸款

新鴻基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亞洲聯合財務有限公司(「亞洲聯合財務」)(為本公司旗下間接擁有 58%的附屬公司，在香港和中國內地經營私人財務／借貸業務)於 2014 年 4 月 10 日與 11 家銀行組成的財團訂立涉及等值 2,436 百萬港元可予轉讓信貸融資(「該融資」)之融資協議，貸款期 48 個月，該財團由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瑞穗銀行、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及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牽頭。該融資之用途將為亞洲聯合財務清償兩筆合共 1,204 百萬港元將於 2014 年屆滿的銀團貸款，而餘額 1,232 百萬港元將會用作應付一般企業資金需要。

承董事會命  
新鴻基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Peter Anthony Curry**

香港，2014年4月11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為：

執行董事：

李成焯先生(集團執行主席)、梁永祥先生、唐登先生及Peter Anthony Curry先生

非執行董事：

Ahmed Mohammed Aqil Qassim Alqassim先生、何志傑先生(管文浩先生為其替任董事)及梁伯韜先生(劉正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白禮德先生、Alan Stephen Jones 先生、Carlisle Caldow Procter 先生及王敏剛先生